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人〔2007〕96号

关于2007年上半年教师资格 认定教育教学能力测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县（区、市）教育局，各有关高校，市直各中学：

根据泉教人[2007]82号文件精神，现就我市2007年上半年教师资格认定教育教学能力测试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测试地点：泉州师范学院附属小学（市区东街二郎巷）
- 二、测试时间：7月7日-9日（测试具体日期详见准考证）
- 三、拟写说课稿

1.说课稿课题由泉州市教师资格认定教育教学能力测试专家组统一命题。每个学科（专业）各5个课题，每个课题为一个课时的内容。

2.每个学科（专业）均提前2天在《泉州教育信息网》(<http://qzedu.cn/>)首页“公告通知”栏公布说课课题。

3.高中教师资格和中职文化课教师各科均选用我市统一的高一年段（上、下册）新课程教材版本，中职和中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专业课教师将提供说课课题的素材。

4.在说课前，每位参加测试对象应准备5个课题的说课稿。说课稿的字数必须在1500字以上。

四、说课要求

- 1.参加测试对象凭准考证和身份证进入考点候考室报到、抽

签。报到时间：上午 8：00 前、下午 2：30 前。

2. 报到后，按学科（专业）抽签决定测试顺序。

3. 说课时间不超过 12 分钟，超时将酌情扣分。说课后，专家组根据说课情况和测试项目内容提出面试问题，申请人答辩。面试题目 3 个，时间不超过 8 分钟。

4. 说课稿占 10%，说课成绩占 40%，回答问题占 50%。

5. 说课评分标准参见泉教人[2006]63 号之附件 3
(<http://edu.qz.fj.cn/zwgk/info/2006/06/01-3.doc>)

6. 测试对象进入考场后，随机抽取其中一个课题进行说课业务考核，并当场提交此课题的说课稿一式一份。

7. 英语科教师必须用英语拟写说课稿、说课和回答问题。

五、收费

根据闽价〔2003〕费 562 号的规定，测试对象应于 7 月 5 日前到泉州市教育系统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缴交测试费每人 240 元。各单位测试费也可集中转帐（户名：泉州市教育系统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开户行：鲤城工商银行开元分理处，帐号：1408010309010005262）。

六、其它事项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有关高校、市直各中学必须于 7 月 5 日到泉州市教育局人事科领取准考证。

二 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教师 资格认定 测试 通知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7 年 6 月 27 日印发